

天命與慧命

陳世敏*

葉啓政教授今天的演講，我非常榮幸事先閱讀了講稿全文。講稿比演講長得多，內容也豐富得多。我的回應似乎應該依據講稿才比較適當。

葉教授的基本立場，是大眾傳播科技的「科技決定論者」。這一點，他講得非常清楚——清楚到這個立場必須在題目裡呈現「天命」兩字，同時也在內文採用了極為鮮明的比喻，把傳播科技比擬為普羅米修斯的天火，然後由此展開了引人入勝的宏觀論證。他的論證，刀法犀利，見解凌厲，氣勢磅礴，確是少見的傳播思想史之作。

我的回應，也從關鍵的隱喻「天命」開始。字典上說，「天命」的意思是「神的意旨」，是「事情的本質」。這跟《中庸》上說「天命之謂道」，意思差不多，因為道就是本質、本相、緣由。當普羅米修斯盜取天火，其後發生的所有後果，都在這片刻間決定了。他被罰反覆推石頭上山，或災難自潘朵拉的盒子逸出，都是命定的，而且追根究底同出一源——盜取天火。

火的應用改變了人類社會，這一點無可爭論。葉教授把傳播科技比喻成火，的確傳神，也某種出程度道出他關懷傳播科技的社會效果（「社會效果」是傳統傳播理論家的提法，葉教授的提法是「後現代性」），基本立場接近麥克魯漢的「科技決定論」。但也僅僅限於「接近」而已。麥克魯漢的科技命定論幾乎完全是塵世的，葉教授關懷的，卻是人類主體性的問題，他所鋪陳的，是留在盒子的「希望」，而不是散佈人間的「災難」。他跟麥克魯漢分道揚鑣之處，最能彰顯他的傳播思想精義。

* 慈濟大學傳播學系教授。E-mail:chensm@nccu.edu.tw

我猜想這也是他何以在文章開頭就請出 Adorno 和 Horkheimer 的原因。

批判理論的提出，我覺得是傳播思想史一段很有趣的公案。這裡頭牽涉到特殊的人物：Adorno 和 Horkheimer、Lazarsfeld 和哥倫比亞廣播公司的 Stanley；也牽涉到十九世紀報業煽色腥主義當道和隨後實用主義對美國社會的反省，像鐘擺一樣，在特定時空下左右了美國菁英份子的文化思維。而貫穿其間的，正是傳播科技這把天火的蔓延與流竄過程。這，構成了（美國）後現代社會的基本歷史脈絡，我覺得這一段歷史滿重要的，所以底下略綴數語來填補這段公案。

Adorno 和 Hokheimer 遭納粹德國逼迫出亡之前，新式傳播科技廣播和電影已是國家塑造意識型態，甚至是塑造亞利安是上帝命定「檢選」民族的工具。納粹的作法，大違法蘭克福菁英份子師承自馬克斯的人本情懷。傳播媒介在軍國主義肆虐和種族滅絕這兩件事情上，至少是幫兇，但錯不在媒介。

在美國，傳播科技走的是另一條路——明確的說，是美國社會選擇了另一條路。就在大蕭條之前數十年，大約從十九世紀最後十年起，以 Dewey 為首的美國實用主義者 Cooley, Park，看盡了印刷術、有線電報、無線電報、廣播、電影等等當時無一不令人瞠目咋舌的科技新發明，問世之初每一次都給社會帶來了無限的希望和想像，但也無一例外，命定逐一淪為資本家的牟利工具，甚至干犯道德倫常，引起社會的關注——特別是引起 Dewey、Cooley 這些出身美國中西部保守家庭的知識份子的關注和反省。Dewey 認為，傳播媒介之大用，應該用來蒐集資料，傳遞和儲藏「知識」，為全民服務，提升民眾的知識和道德水平，不問階級身份，人人可以享受媒介帶來的正面利益，進而凝結全美國成為一個「新共同體」(Czitrom, 中譯 1994)。這樣的人本思想，是相當美國式的。

可惜基調既定，Dewey 等人的理想，終究抵不過市場法則。大蕭條後的美國社會，大眾傳播媒介成為主宰社會的主要力量，而媒介競爭慘烈，尤其是無線電廣播深入千萬美国家庭，形成了當今我們所知道

的美國大眾文化。原籍奧地利的社會學家 Lazarsfeld 來到美國，從事廣播收聽率和閱聽人研究，出版了許多傳播學「行為學派」的經典著作。他的收聽率研究，是 CBS 研究部主任 Stanley 支持的。Lazarsfeld 得以在哥倫比亞大學呼風喚雨，是時也，運也，他甚至為 Stanley 發明了一部廣播收聽率測量儀；而 Stanley 的商業化經營模式，使他從一個小小的研究部經理，榮任 CBS 總裁，雄霸美國廣播事業（以及日後的電視事業）達數十年之久。說他是美國電視文化的第一號推手，並不為過。

是 Lazarsfeld 收留了流亡到美國的 Adorno 和 Horkheimer。不過，兩人在拉氏的「廣播研究處」工作不久，就與拉氏同床異夢了。拉氏為商業制度服務，固然教 Adorno 和 Horkheimer 看不順眼，但最要命的齟齬，是出自量化的收視率調查方法無法被 Adorno 和 Horkheimer 所接受。他們認為社會調查法把人孤立在人所生活的社會情境之外，是沒有意義的研究方法。他們寧可採用三十年代在法蘭克福發展的「批判理論」，用於分析四十年代和五十年代的美國大眾文化。事實上，Horkheimer 和 Adorno 揚名立萬的合著「文化工業」一文，發表於 1944 年，這一年，拉氏也出版了他費時四年的鎮山之作「人民的選擇」。

在這裡先打個岔。年輕的社會學家 Robert K. Merton 當時也是「人民的選擇」這個研究團隊的成員。他離開拉氏之後寫了幾篇傳世之作，是結合社會學和傳播學的理論作品，日後結集成書，書名「社會理論和社會結構」(1968, revised edition)。從今天眼光看起來，這幾篇東西屬於「知識社會學」領域。Merton 後來成為社會學結構功能學派健將之一，影響美國社會學很大，今年(2003)年初去世。他的傳播理論著作，除了「影響的類型」一文（意見領袖分成兩類，視其「萬國性」高低而定）之外，幾乎不為傳播學界所悉——或者應該這樣說：由於 Merton 的離去，傳播學從此失去了跟社會學整合的機會。Merton 在哥倫比亞大學的境遇，竟有幾分類似 Adorno 和 Hoorkheimer！

批判理論牛刀小試，對象居然是大西洋對岸的美國大眾文化，真是一個令人啼笑皆非的歷史玩笑——雖然時空並未完全錯置。是新式傳

播媒介深深介入社會行動的時代，同時發生於納粹德國和資本主義美國。可想而知，正如葉教授所說，Adorno 和 Horkheimer 對大眾文化的批評是負面的，此一傳統至今未曾稍歇。葉教授認為這是批判理論者的分析忽略消費面所致。我覺得這是一針見血之論。消費面千絲萬縷，是社會行動極重要的實踐，不是菁英份子的道德觀所能輕易關照參透的。從這個裡來看，批判論者對「禍首」好萊塢大眾文化的分析過份簡化，其實正好反映了他們也是某種版本的科技決定論者，甚至是命定主義者。

大眾傳播媒介在納粹德國和美國，同樣是無所不在，如水銀瀉地，表面看起來好像是天命如此，所以同時經歷兩地生活的 Adorno 和 Horkheimer 便驟下結論，為大眾文化的庸俗化奏起哀歌。他們沒有看到的（也許是時間太短，還來不及看到），是人的主體性——慧命——的蟄動、起伏、重返。

慧命是「智人」(Homo Sapiens)追求意義，透過理性和群居所做的選擇和互動。天命如果是結構的話，慧命就是行動了。葉教授以相當長的篇幅追溯西方人文主義的興起和發達，好似意在剖析西方社會的慧命所在，來論證他何以覺得批判學派的命定論盲點。人文思想溯源這一段，想當然難寫。葉教授的功力，在此顯露無遺。他認為西方人文思想的精髓，在於追求自主性——精神的自主性和行動的自主性。而批判理論以精英而非普羅大眾的日常生活的立場，顯然略了民眾的自主性。他說，如果我們重視「消費」這個社會現象的話，其實問題比批判理論家所批評的，還要複雜得多。言下之意，後現代性在傳播科技的巨靈籠罩之下，是天命與慧命的一場永無休止的拔河，是結構與行動之間多層次的糾纏。葉教授就在這裡，跟基本教義派的批判理論分道揚鑣，其理論路數近似另一位兼顧結構與行動的批判理論者 Raymond Williams 的觀點。

談到科技與社會的關係，Williams (馮建三譯，1992) 的態度是務實的。他一方面承認天命的無可抗拒，分析電視新聞的「流程」(Flow)

具有一定的模式，無論怎麼變，萬變不離其宗；另一方面他也闡述了英國反其道沒有走美國商營電視的路子，改取公共電視，其實背後有著深層的制度性因素存在的。社會如何使用電視，其實是影響電視內容相當關鍵的力量。何況，Williams 又說，只有當社會具有需求，以及社會條件成熟之時，電視才可能瓜熟蒂落，來到人間。人的主動性，就在日常生活中巧妙地融入了科技的規律之中，形成了「文化」。人的意義，或說是人的主體性，就在他所生活的文化中，不知不覺地體現、建構、浸淫。除此之外，別無他物。Williams 被視為當代歐洲「文化研究」先驅之一，源自他對傳播科技與文化關係的廣泛探索，是放在戰後英國工人社會的脈絡下，把常民生活視為文化，挖掘個人如何賦予媒介內容意義。

閱聽人究竟是主動還是被動，一直是「科技與社會」由來已久的大話題，且一筆帶過。我們應該問的是：為什麼在「傳播科技與社會」這個小領域裡，我們聽到的，盡是「科技如何影響社會」的論調，絕少「社會如何影響科技」？

就在這裡，「媒介生態學」提供了有趣的觀點，值得一提。媒介生態學研究傳播科技與人類環境的關係，尤其著重在文化現象的分析，借用在美國任教的林文剛教授的話，媒介之於社會，「有如一滴墨水注入玻璃杯水之中」，一方面是水乳交融，不見鑿痕；另一方面，再也沒有人會說，其中某一滴水就是從前的自己。

Karaoke 盛行於東方而不是西方社會，似乎可以說明天命與慧命的複雜關係。不僅東西方各自以不同的策略去使用 Karaoke，林文剛(1996)研究紐約地區三個華人社區——香港廣東人、台灣人、馬來西亞華人——甚至發現 Karaoke 在這三個異國華人社區裡，不僅各自吸納了三個社區傳統的地方戲曲，而且被用來建構和強化各自的主體認同。林文剛不禁嘆道：「Karaoke 到底是一種傳播科技，還是一種文化實踐？」

至於 Karaoke 在台灣，我不敢說變了質，但至少可以說它拐了個大彎。遍布街頭的 Karaoke 店，所具有的社會功能，恐怕早已遠遠超出當

初發明者的構想，值得社會思想史專家注意。它是至親好友聯誼的媒介，也是商賈夜生活第二攤（甚至第三攤）的去處。多少政客匆匆來往於婚喪喜慶場合，不唱一曲以示同樂，還不得離席呢！至於大學的推廣教育、社區大學、長青學院，Karaoke 歌唱班的盛況，大約不亞於 EMBA 課程。君不見街頭的 Karaoke 店，不知什麼時候已經悄悄易名為「練歌坊」了。「練歌坊」三個字，真是道盡了 Karaoke 與台灣這個後現代社會的關係異化了。家用 Karaoke 著名廠牌「點將家」，小小一架放音機器，裡頭儲藏一萬餘首歌曲，所用的，居然是最先進的 IC 晶片！由此看來，是科技接受了台灣社會的洗禮；或者應該這樣說，（某一）新科技終於在台灣找到了它安身立命之處。

當然，台灣不是東京，不是紐約。正因為台灣不是東京，不是紐約，從消費/使用的角度來看，答案反而更加明顯可見。傳播科技滲透下的後現代性，顯然是一種文化形式，從中可以窺見主體，也可以在下一個萬花筒場景窺見分身。只是，傳播思想史的研究者，可能獨對普羅米修斯的天火一往情深，還未及眷顧象徵著真善美的維納斯？天上人間，葉教授似不無遺憾之意，至於我，則是無言惆悵了。

智慧藏

參考書目

- 陳世敏譯 (1994)。《美國大眾傳播思潮——從摩斯到麥克魯漢》。台北：遠流。(原書 Czitrom, D. J. [1982]. *Media and the American Mind: From Morse to McLuhan*.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 馮建三譯 (1992)。《電視：科技與文化形式》。台北：遠流。(原書 Morley, D. [1974]. *Television: Technology and cultural form*. London: Fontana.)
- Lum, Casey M. K. (林文剛). (1966). *In search of a voice: Karaoke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identity in Chinese America*. New Jersey: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 Merton, R. K. (1968). *Social theory and social structure*. New York: The Free Press.